

## 決定摘要

###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31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30 次(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決定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NE-LYT/16(改期)</p> <p>申請修訂《龍躍頭及軍地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NE-LYT/19》，把位於粉嶺龍躍頭第 83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住宅(丙類)」地帶及「農業」地帶改劃為「住宅(甲類)2」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p>	備悉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YL-ST/1(要求延期)</p> <p>申請修訂《新田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ST/8》，把位於元朗新田練板村第 99 約地段第 768 號餘段(部分)、第 769 號餘段(部分)，以及第 105 約地段第 1889A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地帶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1)」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p>	延期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屯門及元朗西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TM/30</p> <p>申請修訂《屯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TM/38》，把位於屯門青山公路 — 青山灣段 430 號(屏山內地段 6 號)的申請地點由「綠化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住宅(甲類)28」地帶(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西貢及離島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HH/81</p> <p>為批給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住宅暨船艇停泊區」地帶的新界西貢西貢公路 380 號匡湖居購物中心地下 C3 號舖作臨時學校(補習學校)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PK/290</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西貢油蔴莆第 215 約地段第 179 號及第 180 號 A 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興建屋宇，並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准</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LC/178</p> <p>在劃為「海岸保護區」地帶的大嶼山長沙大嶼山第 331L 約地段第 62 號(部分)、第 63 號、第 64 號、第 65 號、第 66 號 B 分段、第 66 號餘段及第 67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度假營(露營車度假營)及康體文娛場所(燒烤場)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填土及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MOS/128</p> <p>擬在劃為「休憩用地」地帶的馬鞍山保泰街的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七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七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T/1023</p> <p>擬在劃為「休憩用地」地帶的沙田沙田頭新村第 184 約地段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食水泵房及食水缸)(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准</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HLH/6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恐龍坑第 87 約地段第 396 號作臨時露天貯物連附屬泊車位用途(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HT/21(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鶴藪第 76 約地段第 1091 號餘段、第 1134 號 A 分段及第 1134 號餘段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燒烤地點、遊樂場地、手工藝製作及小食亭)(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10</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粉嶺馬尾下嶺咀第 76 約地段第 1769 號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准</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1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粉嶺馬尾下嶺咀第 76 約地段第 1776 號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批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KT/32</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文錦渡蓮麻坑路第 90 約地段第 610 號 A 分段餘段闢設臨時汽車修理工場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拒絕</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27(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坪輦第 77 約地段第 518 號餘段、第 519 號、第 520 號、第 521 號餘段及第 522 號餘段(部分)闢設臨時冷藏庫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33</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沙頭角公路馬尾下段第 46 約地段第 11 號餘段臨時露天存放醫院病床物料及水馬，並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拒絕</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PK/191</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上水丙崗第 91 約地段第 2366 號餘段闢設臨時私人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781(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大埔大美督第 28 約地段第 541 號、第 542 號(部分)及第 551 號 A 分段進行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78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大埔汀角第 17 約多個地段經營臨時食肆及燒烤場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89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第 109 約地段第 1047 號餘段、第 1049 號 A 分段及第 1049 號餘段(部分)關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以及進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973</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錦上路第 106 約地段第 467 號餘段臨時露天存放渠務工程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973</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10 約地段第 466 號(部分)臨時存放清潔用品及包裝，並關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以及進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974(要求延期)</p> <p>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八鄉第 108 約地段第 55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並關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MP/337(申請撤回)</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及「住宅(丁類)」地帶的元朗竹園村第 104 約地段第 3235 號 B 分段及第 3235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私人發展計劃的公用設施裝置(電力變壓站)，以及進行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備悉</p>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TM/467</p> <p>為批給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的元朗牛潭尾第 102 約地段第 2781 號餘段、第 2782 號餘段、第 2783 號餘段、第 2785 號餘段、第 2786 號餘段、第 2787 號餘段、第 2788 號餘段、第 2789 號、第 2791 號、第 2792 號、第 2793 號 A 分段、第 2793 號 B 分段、第 2794 號、第 2795 號、第 2962 號餘段及第 2963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包括貨櫃車)和作附屬輪胎及車輛維修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T/652(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元朗新田第 99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低壓地底電纜)，以及進行相關的挖土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SK/346</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石崗第 112 約地段第 142 號 A 分段、第 142 號餘段及第 143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進行填土及挖土工程，以興建已獲准許的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准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63</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第 125 約地段第 1586 號(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茶葉商店)，並闢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屯門及元朗西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65(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物流中心(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71(要求延期)</p> <p>在劃為「住宅(甲類)2」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洪水橋第 124 約地段第 629 號及第 631 號和第 125 約地段第 2002 號闢設臨時貨倉存放糧油食品(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81</p> <p>在劃為「休憩用地」地帶、「其他指定用途」註明「港口後勤、貯物及工場用途」地帶、「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環保運輸服務停泊及營運設施」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5 約多個地段闢設臨時物流中心及貨倉(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89</p> <p>擬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8 約地段第 47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可循環再造物料回收中心(電子零件)(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490(要求延期)</p> <p>在劃為「住宅(乙類)1」地帶、「住宅(乙類)2」地帶、「休憩用地」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物流中心(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LTYT/463(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屯門藍地第 130 約地段第 1972 號(部分)、第 1973 號及第 1974 號餘段(部分)關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312</p> <p>擬略為放寬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工業邨」地帶的元朗元朗創新園的總樓面面積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在發展地點作准許的工業用途，並關設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和附屬設施(公開會議)</p>	批准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493</p> <p>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964 號 A 分段(部分)及第 1964 號 B 分段(部分)臨時露天存放五金零件(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494</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626 號、第 710 號及第 712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三年)，以及進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拒絕

<u>屯門及元朗西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S/698</p> <p>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6 約地段第 56 號餘段、第 57 號餘段(部分)及第 58 號餘段(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旅遊巴士)(為期五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S/699</p> <p>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6 約地段第 57 號餘段(部分)及第 58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銷售園藝及建築材料)(為期五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S/700(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3 約地段第 182 號 A 分段餘段、第 182 號 B 分段、第 182 號 C 分段、第 182 號 D 分段餘段及第 182 號餘段(部分)進行填塘工程，以興建四幢已獲准許的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p>	<p>延期</p>
<p>其他事項</p>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